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表；
- 二、2022 年收入预算表；
- 三、2022 年支出预算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2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2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三、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第一部分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建设和管理许昌科技创新公共管理服务平台、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服务平台、科技文献信息服务平台、人才引进与技术转移服务平台、创新创业孵化服务平台；为企业事业单位、公众提供科技创新创业公共服务；

（二）负责科技大市场综合服务大厅的管理，组织开展有关科技创新活动；

（三）负责该中心建设的科技企业孵化器的运营管理；

（四）负责科技情报信息收集、分析、整理、存储、查询研究，编制科技信息刊物，为领导决策提供科技信息服务；

（五）负责全市科技文献档案的管理及查询、检索，提供科技信息服务；

（六）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引进工程的政策落实、协调服务和日常管理，组织联合技术攻关或公共研发服务职能。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隶属于许昌市科学技术局管理，内设科室 5 个，包括：综合部、财务部、政策信息部与仪器共享部、技术交易与对外合作部、创新创业与孵化服务部。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四、人员构成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共有编制 18 名，其中：行政编制 0 名（公务员编制 0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18 名（管理岗 2 名，专业技术岗位 12 名，工勤岗位 4 名）。现有在职人数 16 人，离退休人数 7 人。

第二部分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319.38 万元，支出总计 319.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23.4 万元，增长 7.91%，支出增加 23.4 万元，增长 7.91%。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政策性调整。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31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支出合计 31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38 万元，占 83.41%；项目支出 53 万元，占 16.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

算 319.3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

与 2021 年相比，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3.4 万元，支出增长 7.91%，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政策性调整。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19.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 万元，占 0.39%；科学技术支出 259.86 万元，占 81.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4 万元，占 11.7%；卫生健康支出 7.2 万元，占 2.25%；住房保障支出 13.72 万元，占 4.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6.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1.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部门日常运转经费 15.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福利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会议费、委托业务费、维护费、工会经费。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

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比2021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00%。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等支出，与2021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购置等支出，与2021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公车；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等支出，与2021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无公车。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等支出，与2021年相比，减少0.0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上级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5.2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中共许昌市委、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许发〔2021〕13 号）文件精神，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对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2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 31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38 万元，项目支出 53 万元，支出项目 1 个。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许昌市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